

乐清市新居民服务中心 2021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2021 年度报告根据新修订《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以下简称《条例》）的要求，由乐清市新居民服务中心编制而成，并向社会公布。全文由总体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因政府信息公开申请行政复议和提起行政诉讼的情况、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和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等六部分组成。本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限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报告的电子版可在乐清市政府门户网站（<http://www.yueqing.gov.cn/>）上下载。如对报告内容有疑问，请与乐清市新居民服务中心联系（电话：0577-61887208，电子邮件：yqsxjm@126.com）。

一、总体情况

2021 年，市新居民服务中心政务公开工作在市委、市政府的领导下，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以人民为中心深化政务公开，对照我市 2021 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要求，全面落实政务公开重点工作任务。

（一）主动公开情况

2021 年度共新增主动公开政府信息 26 条，其中公文类政府信息 26 条，主要包括政策文件、党风廉政建设、政务动态、通知公告、计划总结。。

（二）依申请公开情况

2021 年度共受理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 0 件。

（三）政府信息管理情况

按照《条例》要求，明确政务信息公开范围、形式、内容，规范信息公开工作流程，严格落实信息公开前的审查机制，细化责任要求，做到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经常化、制度化、规范化。按照“先审查，后公开”原则，从源头上确保公开实效，切实提升公开质量。

（四）平台建设情况

我中心严格按照上级要求，及时做好政府信息公开目录更新。设立政务公开查阅点，为公众提供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意见投诉办理以及结果查询等服务。

（五）监督管理情况

将政府信息公开实际情况纳入本年度绩效评估考核指标，设立监督电话，自觉接受社会监督。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 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 企业	科研 机构	社会 公益 组织	法律 服务 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 年度办 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 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	------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 结	总 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 持	结果 纠 正	其他 结 果	尚未 审 结	总 计	结果 维 持	结果 纠 正	其他 结 果	尚未 审 结	总 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1年，本中心政务公开工作取得一定的进步，但与公众需求还存在一些差距，主要是本中心业务涉及重点领域的工作内容比较少，公开形式单一，便民性需要进一步提高。下一步，本中心将进一步重点抓好以下工作：一方面，针对2022年上级政务公开的工作要求，结合新形势下新居民服务工作的变化，全力推进新居民积分制接轨“浙里新市民”平台建设，做好新修订的积分制实施细则的解读及操作流程的发布。另一面，继续加强政务公开知识业务培训，重点做好贯彻落实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主动公开、依申请公开、解读回应、政府网站及政务新媒体管理等业务培训，不断提高工作人员的业务素质。通过以上的两大工作措施，努力提升政务公开工作水平，更好地接受社会的监督。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本单位无其他报告事项。

乐清市新居民服务中心

2022年1月12日